2021-FW-015 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项目的具体内容和要求
1	应会系改全 理		一、项目概述 项目建设主要包括应急视频会商指挥系统升级改选、大会议室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小会议室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升级视频会议环境的音响及控制系统,修缮基础环境等内容。 二、监理工作整体要求 针对本项目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信息系统项目监理合同,对信息化项目实施进行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变更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安全管理及协调,并出具项目监理报告。 三、监理工作依据 1. 监理工作总体准则: 依照 GB/T 19668-2014 《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GB/T 19668.1-2014 《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1 部分: 总则》、GB/T 19668.2-2017 《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2 部分: 基础设施工程监理规范》、GB/T 19668.3-2017 《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2 部分: 基础设施工程监理规范》、GB/T 19668.3-2017 《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3 部分: 运行维护监理规范》、GB/T 19668.4-2017 《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5 部分: 核中工程监理规范》严格执行。 2. 项目实施部分,按以下标准严格执行: 《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28181-2016);《视频安防系统技术要求》(GB/T 367-2001);《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68-9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8-2004);《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 308-2001);《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GB/T 25058-2010;《智能建筑施工及验收规范》 GB/T 50339-2003;《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GB 50174-2008;《电子信息系统机房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462-2008。 四、监理工作目标 1. 总体目标

满足设计要求,达到项目验收评定要求。

3. 讲度控制目标

以合同约定的总工期为依据进行严格控制,督促承包方严格按合同要 求和约定组织施工,确保总工期在合同中约定的期限内顺利竣工。

4. 投资控制目标

以中标价为基准,根据承建合同、法规文件,控制工程结算额控制在 合同价格以内,并力争有所节约;避免合同索赔事件的发生,以保障工程 的实际投资不高于计划投资。

- 5. 变更控制目标
- 5. 合同管理目标

督促承建单位在各个阶段按照承建合同保证设备、人员投入,按设计 文件施工,控制工程投资加快工程进度、降低工程造价、保证工程质量。

6. 信息管理目标

运用现代管理模式,有组织的收集、整理、储存和传递工程信息,确保沟通渠道的畅通,使参建各方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取所需的信息。并严格按照《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档案管理暂行办法》对相关文档进行整理、归档及管理。

7. 安全管理目标

对实施各环节进行全过程、全方位安全管理,对现场进行安全、文明施工状况巡查,定期组织项目各方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并形成检查报表;强化安全意识,重视和加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工作,确保整个项目施工期间不发生安全事故。

8. 组织协调目标

协调工程建设各责任主体的协作、配合,协助业主处理有关问题,并 督促承建单位按合同履行职责和义务,使工程建设处于有序状态。具体包 括项目监理部内部的组织协调,对承建方的协调管理,协调业主与承建方 双方的工作配合。

五、监理工作内容

1. 质量控制

- (1)方案/计划审核:审核和确认项目实施阶段承建单位的实施组织方案,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项目实施计划,并建立进度计划控制节点;审核并确定承建单位系统软件采购到货进度表,保证不因系统软件采购到货问题造成进度延缓;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部署调试方案和调试计划;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测试方案和计划。
 - (2) 监督深化设计:督促承建单位开展深化设计工作,审核承建单位

编制的深化设计方案,参与深化设计评审工作。

- (3)设备/材料验收:负责项目所有设备/材料采购到货、清点、开箱、核对及设备加电等环节的监理,检查设备/材料采购规格型号、数量是否符合要求,设备外观是否完好,设备的配件、辅材是否与装箱清单一致,设备加电启动是否正常,有无故障报警,设备主要配置参数与合同要求是否一致。
- (4) 现场施工监理:监督承建单位的现场实施工作,对关键工序、环节以及隐蔽工程进行旁站和检查,确保关键工序、环节以及隐蔽工程实施符合施工规范要求。
- (5) 监督设备安装调试: 审核承建单位编制的安装调试方案, 检查安装调试工作, 见证调试结果, 审核调试报告。
- (6)组织系统测试:依据测试方案和计划组织承建单位开展系统测试工作;监督承建单位执行测试,见证测试过程,记录测试结果,督促承建单位对测试中出现的系统缺陷进行整改和修复,审核并确认承建单位编制的测试报告。
- (7)培训:督促承建单位按照招标及合同要求开展培训工作,审核培训方案,检查培训工作。
- (8) 试运行:督促承建单位按照招标及合同要求开展试运行工作,审核试运行方案,检查试运行期间的运行维护以及故障修复工作。
- (9)特殊情况下的监理:负责在项目建设范围之内出现的特殊事宜的 监理,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各方关系。
- (10)项目监理文档: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各方产生的文档资料的收集整理与存档,同时要及时提交监理文档资料给业主审核。组织监理工程师做好项目周报、月报的编制工作,记录关键节点的项目信息,特别是涉及到项目建设的大事记。

2. 进度控制

依据经项目各方确认通过的进度计划表,设立进度检查节点,对关键 进度进行跟踪,当实施进度出现偏离时,及时预警,并提出对策建议,督 促承建单位尽快采取措施对进度计划进行动态调整,以确保项目总体进度 目标的实现。

3. 投资控制

通过对项目实施中的技术方案及设计的优化,确保投资控制在合理、 性价比高的范围之内;审核承建单位的项目支付申请,配合业主依据工程 质量与进度签发工程款项支付凭证。

4. 合同管理

及时跟踪承建单位合同履行情况,确保满足合同要求;处理承建单位 的工程延期申请,对合同工期的延误和延期进行审查;对合同补充、变更、 索赔等进行评定,并出具监理意见。

5. 信息与档案管理

公正、准确的记录工程实施过程,做好各类实施文件的报审批复与存档;对监理例会、专题研讨会等各项会议进行记录,形成会议纪要;管理好实施期间的各类往来文件,包括且不限于监理意见、监理通知、监理阶段性总结报告等技术文档。督促承建单位及时向工程建设单位提交工程建设相关的档案资料。

6. 项目安全管理

负责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安全控制,纠正承建单位实施过程中存在的 安全隐患。保护项目机密数据和资料不被非授权传播、使用,建立安全应 急机制,快速有效的减少安全事故的影响。

7. 组织验收

负责组织项目初步验收工作,配合建设单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做好项目验收的准备工作,协助建设单位制定验收流程,确定验收会议程;协助建设单位做好项目验收的保障工作;记录验收意见,监督承建单位按照验收意见完善项目实施工作;形成项目验收报告。

8. 协调各方关系

协调项目各方的工作关系,协助业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纠纷和矛盾,并通过必要的会议制度协调实施工作,主要包括:项目启动会、技术交底会、监理例会、专题讨论会、专家评审会、各阶段验收会等。

六、交付物

本项目监理服务的交付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监理规划;
- (2) 监理细则;
- (3) 监理周报/月报;
- (4) 会议纪要;
- (5) 监理检查记录;
- (5) 监理通知单;
- (6) 监理报告;
- (7) 验收意见;
- (8) 验收报告。

七、投入人员

(1) 投入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应持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

- (2)投入本项目的设计方案审核人员应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咨询工程师证书;
 - (3) 投入本项目的安全审核人员应持有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
 - (4) 投入本项目的造价审核人员应持有软件工程造价师证书。

八、后续服务要求

- 1. 督促承担单位在工程竣工验收后,整理工程交工资料和竣工图纸。
- 2. 做好监理工作交底,督促承建方完善签署后续服务协议,督促承建 商回访。
- 3. 运维期间如出现项目质量问题,接采购人通知后参与调查、分析,确定发生项目质量问题的原因,共同研究修补措施,并负责监督责任单位完成整改工作。
- ★一、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二、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终验。
- 三、服务地点:南宁市内,具体由业主指定。
- 四、售后服务要求:
- ★1. 质量保证期1年(项目通过终验之日起计)。
-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1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 ★五、其他要求:
-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 (1) 材料费:包含汇报材料及成果打印费用。
- 商 (2) 有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 款 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 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低于成本报价,其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含完成上述服务内容所需的费用。如提供服务过程中产生额外费用,由 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 4. 项目监理阶段,中标供应商必须在南宁市内安排有常驻监理人员开展项目服务,直到项目 验收合格。
 - 5.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项目竣工验收后一次性付清合同货款。
 - 6. 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单位或人员提供询价文件及所附的有关 资料;如违反,必须赔偿采购人的所有损失,且采购人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力。
 - 7. 中标供应商不得承担本项目工程建设的系统集成及相关实施工作。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一) 评标原则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竞标人的投标报价、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业绩及信誉、政策功能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评标方式: 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 评定方法: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 价格分………………30 分

- (1) 以进入综合评分的最低评标报价为 30 分。
-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 微型企业的(提供符合规定的有效声明函),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的(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对投标价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价;

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产品提供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报价=投标价。

(3) 价格分计算公式:

(4)特别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竞标人的报价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提供书面说明,必须提供规范的报价详细说明与依据以供评审。竞标人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服务方案分52 分

(1) 项目理解方案 (满分 16 分)

一档(4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理解方案包含建设背景、建设现状、建设思路、系统用户、系统功能、系统性能、总体框架、架构及各子系统理解不完整,不全面,方案针对性不强,方案提纲简单

的为一档。

- 二档(8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理解方案包含建设背景、建设现状、建设思路、系统用户、系统功能、系统性能、总体框架、架构及各子系统理解基本符合项目的建设要求,方案简单,基本可行,方案提纲基本齐全符合审批要求的为二档。
- 三档(12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理解方案包含建设背景、建设现状、建设思路、系统用户、系统功能、系统性能、总体框架、架构及各子系统理解比较符合项目建设要求,思路清晰,方案合理、可行、较全面、较完整,方案提纲比较齐全、章节清晰,比较符合建设要求、内容比较完整的为三档。

四档(16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理解方案包含建设背景、建设现状、建设思路、系统用户、系统功能、系统性能、总体框架、架构及各子系统理解方案符合项目建设要求,思路清晰,方案合理、可行、全面、完整,方案提纲针对性强、章节清晰,符合实际需求、内容完整的为四档。

(2) 项目监理服务方案(满分12分)

- 一档 (3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监理服务方案简单,针对本项目提出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等管理服务措施。
- 二档(6分): 在一档基础上,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监理服务方案较详细,明确了服务管理的内容、范围,描述了进度控制、质量控制的目标、任务、方法、流程及措施等内容,理解合理、科学、具体。
- 三档 (9分): 在二档基础上,投标供应商提供项目监理服务方案能针对前端系统建设监理、网络及平台系统建设监理、安全系统建设监理等重点难点提出具体措施,内容具体、针对性强、具备可操作性。

四档(12分): 在三档基础上,投标供应商提供项目监理服务方案能分析项目监理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并且提出具体的防范措施,内容理解详细、针对性强、具备可操作性。

(3) 监理工作方案(满分12分)

- 一档 (3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监理工作管理方案,方案提出的监理工作机构及管理制度具体,具有明确的工作方法及措施的,工作方法及措施合理、完整。
- 二档(6分): 在一档基础上,方案提出的工作方法及措施涵盖需求调研阶段、实施阶段、试运行阶段、验收阶段等监理工作内容及措施详细、可操作性强、针对性强。
- 三档 (9分): 在二档基础上,方案提出的控制方案措施涵盖质量、进度、投资、变更、合同变更控制等具体内容的、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可以指导监理工作开展。

四档(12分):在三档基础上,方案提出的控制方案涵盖合同管理控制、组织协调控制、知识产权控制、知识产权保护控制、项目验收控制方案及措施等内容,且内容详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可以指导监理工作开展。

(4) 售后服务方案(满分12分)

- 一档(3分): 投标提供有后续服务承诺、服务内容等内容描述简单、符合项目采购需求。
- 二档 (6分): 在一档的基础上,提供的服务方案有服务流程、响应与处置等内容描述清晰、合理, 具备可行性。
- 三档 (9分): 在二档的基础上,提供的服务方案有本地化服务、应急预案等内容详实、具备可操作性强。

四档(12分): 在三档的基础上,提供的服务方案能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组建支撑团队,提出人员投入计划及岗位职责,且内容齐全、详实、可操作性强,吻合实际。

- (1) 拟投入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 (只限1人,满分3分): 持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的得1分,在此基础上,持有计算机类或通信类或网络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的,每个证书得1分,满分3分;
- (2) 拟投入项目的监理工程师(不限人数,满分8分): 持信息安全工程师、信息系统监理师、高级网络技术工程师、智能系统工程师证书的,每个证书得1分,1人多证只计2分,满分8分。
- (3) 投标供应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监理类项目的业绩,每个 1 分,满分 7 分。(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或者合同复印件)

6. 总得分=1+2+3+4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 (一)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 (二)评标委员会认为,某竞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不推荐该竞标人为中标候选人。**